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景业智能

股票代码：688290

信息披露义务人 1：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信诚路 857 号悦江商业中心
16010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2：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江南大道 3900 号 3 层 3102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 3：来建良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乳泉路 925 号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变动（被动稀释、询价转让）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及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景业智能、上市公司、公司	指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行之远	指	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2、智航投资	指	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3	指	来建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来建良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公司转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信诚路 857 号悦江商业中心 16010 室
法定代表人	来建良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AYH9U4L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销售代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江南大道 3900 号 3 层 31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来建良
成立日期	2017 年 6 月 7 日
注册资本	12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8TQ2J5K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的基本情况

姓名	来建良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6*****
住所/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乳泉路 925 号
是否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中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目前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行之远	来建良	男	中国	中国	否	董事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目前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智航投资	来建良	男	中国	中国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了景业智能,不存在其他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一致行动人相关的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来建良为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其所持有的景业智能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景业智能股票 34,469,568 股，占景业智能总股本的 41.8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 39,013,610 股，占景业智能总股本的 38.18%，详细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行之远	合计持有股份	23,884,931	28.99%	26,618,123	26.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26,618,123	26.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884,931	28.99%	-	-
智航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917,968	7.18%	6,795,484	6.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6,795,484	6.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917,968	7.18%	-	-
来建良	合计持有股份	4,666,669	5.66%	6,795,484	5.4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6,795,484	5.48%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66,669	5.66%	-	-

注：“变动前”指截至景业智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日所持有的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2023 年 4 月 2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受公司转增股本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影响，信息披露义务人增持公司股份 6,893,91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无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行之远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其他	-4,776,986	-
智航投资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其他	-1,183,593	-
来建良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其他	-933,334	-
合计			-6,893,913	-

2、2023 年 8 月 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受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影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增持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41.83%下降至 40.4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行之远	2023 年 8 月 1 日	其他	-	0.94%
智航投资	2023 年 8 月 1 日	其他	-	0.23%
来建良	2023 年 8 月 1 日	其他	-	0.18%
合计			-	1.35%

3、2025 年 6 月 25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143,639 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40.48%下降至 38.1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行之远	2025 年 6 月 25 日	询价转让	2,043,794	2.00%
智航投资	2025 年 6 月 25 日	询价转让	306,077	0.30%
来建良	2025 年 6 月 25 日	询价转让	-	0.00%
合计			2,349,871	2.30%

上述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行之远	23,884,931	28.99%	26,618,123	26.05%
智航投资	5,917,968	7.18%	6,795,484	6.65%
来建良	4,666,669	5.66%	5,600,003	5.48%
合计	34,469,568	41.83%	39,013,610	38.1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景业智能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hang' followed by a stylized surname.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授权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明", written over the red stamp.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案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注册证书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存放于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杭州市滨江区
股票简称	景业智能	股票代码	6882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来建良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询价转让、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1：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23,884,931股 持股比例：28.99% 信息披露义务人2：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5,917,968股 持股比例：7.18% 信息披露义务人3：来建良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4,666,669股 持股比例：5.6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1：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2,733,192股		

	变动比例：2.94% 变动后持股数量：26,618,123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26.05% 信息披露义务人2：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877,516股 变动比例：0.53% 变动后持股数量：6,795,484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6.65% 信息披露义务人3：来建良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变动数量：933,334股 变动比例：0.18% 变动后持股数量：5,600,003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4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参照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盖章）：杭州行之远控股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盖章）：杭州智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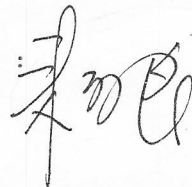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25 日